



## 華南基督教四方福音會 借用教會二樓副堂細則

### 開放目的：

讓教會肢體可以在非教會聚會或活動時，仍可以使用教會二樓副堂的地方和設施。提高地方的運用及強化肢體對教會的歸屬感。

**開放時間：**上午八時至晚上十一時正

### 借用人條件：

1. 借用者必須為同工所認識，同時亦要與現時教會事工相關的人士。
2. 十六歲或以下的借用人必須有成人陪伴才可使用地方。

### 使用場地守則：

1. 借用地方不可牽涉任何有金錢交易的活動，例如：私人補習、教學、生意的傾談…等
2. 必須保持場地整潔及還原場地所有設施。
3. 使用後必須將帶來所有垃圾清理並帶離開教會棄置。
4. 使用場地完畢必須關掉所有電器，並將門窗關妥方可離開。
5. 任何人仕不得在本堂範圍內吸煙、飲酒、賭博或作出任何非法行為。
6. 如發現場地有任何問題，如漏水、壞燈、器材損壞…等，請立即通知同工。

### 借用流程：

1. 借用者先向同工提出借用地方的需要。
2. 同工在借用場地記錄簿登記借用者姓名、借用日期、時間、人數、房號及原因。
3. 若借用的日期或時間沒有同工在場(非同工辦公時間)，同工便會向借用者提供二樓大門密碼，以方便借用者出入。

### 注意事項：

1. 使用地方後離開時，必須寫「離開二樓副堂備忘錄」，並以電聯、短訊或 whatsapp 等方式通知有關同工，以確定借用者安全離開。
2. 二樓副堂已安裝 24 小時閉路電視及錄影系統。
3. 教會辦公室有保留最終的借用權及借用細則修訂權。

**生效日期：**2018 年 12 月 10 日